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ST霞客　公告编号:2015-155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人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霞客环保”)第二大股东宁波欣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欣悦”)于2015年12月20日召开了全体合伙人会议,同意费明入伙,成为普通合伙人。2015年12月29日,费明和宁波欣悦普通合伙人张惠萍签署了份额转让协议书,张惠萍将其在宁波欣悦1%的财产份额出让给费明,费明愿意受让上述财产份额。本次财产份额转让后费明持有宁波欣悦1%的财产份额,本次财产份额转让事宜于2015年12月2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欣悦持有霞客环保股份及持股比例不变,宁波欣悦持有霞客环保股份4300万股,占霞客环保总股本10.73%。费明为普通合伙人,其持有宁波欣悦1%的财产份额,费明为宁波欣悦实际控制人,费明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为4300万股,占霞客环保总股本10.73%。,已超过霞客环保总股本的5%。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ST霞客　公告编号:2015-156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霞客环保”)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2月25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楚健健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庄瑞敏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其他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庄瑞敏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及论证,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要求与实质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一)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公司本次交易包括两项交易内容:(1)公司通过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其辰持有的保利协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100%的股权;(2)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等八方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础上实施,但募集配套资金实施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 标的资产

1. 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协鑫有限唯一的股东上海其辰。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其辰所持有的协鑫有限10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定价原则

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预估值为45.38亿元,根据预估值及交易双方初步协商作价结果,协鑫有限100%股权暂作价为45亿元,最终评估值将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正式出具的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以上述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损益归属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全部条款生效且本次交易可实施后,公司双方签署《标的资产交割确认书》之日为资产交割日。资产交割日所在月份之前一个月的最后一日为交割审计基准日。

自评估基准日(不包括评估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审计基准日(包括当日)止,标的资产因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因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上海其辰承担,并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公司予以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

本次交易中,公司向上海其辰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协鑫有限100%股权,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即交易对方上海其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增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对象为上海其辰,上海其辰以标的资产作价进行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新增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首次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经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股份总数239,942,41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6.7股,共计转增160,761,415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除权后的交易均价的90%为4.83元/股。因此,截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83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发行数量

上海其辰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获得的新增股份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上海其辰依据前述公式计算取得的对价股份数量精确至股,对价股份数量不足一股的,上海其辰自愿放弃。

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预估值为45.38亿元,根据预估值及交易双方初步协商作价结果,协鑫有限100%股权暂作价为45亿元,预计本次交易新增股份的发行数量为931,677,018股。

公司最终向上海其辰发行的股份数量,以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和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数量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 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上海其辰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及上海其辰履行完毕其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如需)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 新增股份的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涉及的新增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交易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交易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 业绩承诺及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

盈利预测补偿主体上海其辰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协鑫有限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并就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不足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进行补偿。

上海其辰初步承诺协鑫有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630万元、41,680万元、42,420万元。如本次交易未能于2016年度实施完毕,则上海其辰进行盈利预测补偿的期间相应延长一年,即上海其辰承诺,协鑫有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630万元、41,680万元、42,420万元和42,750万元。如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协鑫有限扣非归母净利润超过前述约定的同期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以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上海其辰的同期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

如标的资产在盈利预测补偿期实现的累积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各方确定的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上海其辰应按照约定进行现金补偿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在盈利预测补偿期内,霞客环保进行年度审计时应对协鑫有限当年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与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由负责霞客环保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于霞客环保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时对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承诺期内,协鑫有限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上海其辰应当对霞客环保进行补偿。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开展的募投项目均独立实施,单独核算,损益不纳入当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和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计算范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若用于补充协鑫有限的流动资金和银行贷款偿还,则在计算协鑫有限当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时,按照“实际使用金额×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计算方式相应扣除。

盈利预测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补偿义务发生时,上海其辰优先以其通过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方式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上海其辰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上述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如发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而需要上海其辰进行补偿的情形,霞客环保应在需补偿当年霞客环保年报公告后按下述公式计算确定上海其辰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向上海其辰就承诺补偿义务事宜发出书面通知。公司在需补偿当年霞客环保年报公告后30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补偿事宜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法律法规的要求提交股东大会,(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进行审议,霞客环保应于股东大会、(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审议通过股份补偿事宜之日起1个月内对应补偿股份以人民币1.00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

若前述股份回购事宜因未获霞客环保股东大会或(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审议通过而无法实施的,则上海其辰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2个月内,将应补偿股份赠送给霞客环保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霞客环保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霞客环保扣除上海其辰及一致行动人(如有)股份数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 决议有效期

本次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一)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公司本次交易包括两项交易内容:(1)公司通过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其辰持有的保利协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100%的股权;(2)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等八方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础上实施,但募集配套资金实施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 标的资产

1. 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协鑫有限唯一的股东上海其辰。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其辰所持有的协鑫有限10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定价原则

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预估值为45.38亿元,根据预估值及交易双方初步协商作价结果,协鑫有限100%股权暂作价为45亿元,最终评估值将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正式出具的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以上述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损益归属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全部条款生效且本次交易可实施后,交易双方签署《标的资产交割确认书》之日为资产交割日。资产交割日所在月份之前一个月的最后一日为交割审计基准日。

自评估基准日(不包括评估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审计基准日(包括当日)止,标的资产因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因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上海其辰承担,并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公司予以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

本次交易中,公司向上海其辰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协鑫有限100%股权,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即交易对方上海其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增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对象为上海其辰,上海其辰以标的资产作价进行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新增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首次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经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股份总数239,942,41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6.7股,共计转增160,761,415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除权后的交易均价的90%为4.83元/股。因此,截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83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发行数量

上海其辰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获得的新增股份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上海其辰依据前述公式计算取得的对价股份数量精确至股,对价股份数量不足一股的,上海其辰自愿放弃。

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预估值为45.38亿元,根据预估值及交易双方初步协商作价结果,协鑫有限100%股权暂作价为45亿元,预计本次交易新增股份的发行数量为931,677,018股。

公司最终向上海其辰发行的股份数量,以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和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数量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上海其辰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及上海其辰履行完毕其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如需)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 新增股份的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涉及的新增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交易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交易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 业绩承诺及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

盈利预测补偿主体上海其辰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协鑫有限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并就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不足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进行补偿。

上海其辰初步承诺协鑫有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630万元、41,680万元、42,420万元。如本次交易未能于2016年度实施完毕,则上海其辰进行盈利预测补偿的期间相应延长一年,即上海其辰承诺,协鑫有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630万元、41,680万元、42,420万元和42,750万元。如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协鑫有限扣非归母净利润超过前述约定的同期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以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上海其辰的同期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

如标的资产在盈利预测补偿期实现的累积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各方确定的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上海其辰应按照约定进行现金补偿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在盈利预测补偿期内,霞客环保进行年度审计时应对协鑫有限当年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与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由负责霞客环保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于霞客环保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时对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承诺期内,协鑫有限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上海其辰应当对霞客环保进行补偿。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开展的募投项目均独立实施,单独核算,损益不纳入当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和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计算范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若用于补充协鑫有限的流动资金和银行贷款偿还,则在计算协鑫有限当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时,按照“实际使用金额×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计算方式相应扣除。

盈利预测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补偿义务发生时,上海其辰优先以其通过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方式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上海其辰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上述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如发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而需要上海其辰进行补偿的情形,霞客环保应在需补偿当年霞客环保年报公告后按下述公式计算确定上海其辰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向上海其辰就承诺补偿义务事宜发出书面通知。公司在需补偿当年霞客环保年报公告后30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补偿事宜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法律法规的要求提交股东大会、(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进行审议,霞客环保应于股东大会、(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审议通过股份补偿事宜之日起1个月内对应补偿股份以人民币1.00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

若前述股份回购事宜因未获霞客环保股东大会或(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审议通过而无法实施的,则上海其辰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2个月内,将应补偿股份赠送给霞客环保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霞客环保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霞客环保扣除上海其辰及一致行动人(如有)股份数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 发行股份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无锡腾宇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腾宇飞”)、上海望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望畅”)、上海藤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藤乘”)、上海坤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坤乘”)、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臻荟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臻荟”)及自然人朱钰峰、王蔚。该等特定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新增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首次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公司本次新增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除权后的交易均价的90%为准,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6.08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配套融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配套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不超过4,000,000,000元,其中江苏协鑫认购金额不超过1,520,000,000元,无锡腾宇飞认购金额不超过711,360,000元,上海望畅认购金额不超过88,920,000元,上海藤乘认购金额不超过486,400,000元,上海坤乘认购金额不超过145,479,994.88元,宁波臻荟认购金额不超过413,440,000元,朱钰峰认购金额不超过152,000,000元,王蔚认购金额不超过182,400,000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总额应当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规模为准。如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规模小于4,000,000,000元,则本次发行认购各方同意同比例减少各自认购的股份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发行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57,894,736股,其中江苏协鑫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00,000股,无锡腾宇飞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117,000,000股,上海望畅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5,000股,上海藤乘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68,000,000股,上海坤乘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73,269,736股,宁波臻荟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68,000,000股,朱钰峰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0,000股,王蔚认购新增股份数量不超过30,000,000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为准。如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小于657,894,736股,则本次发行认购各方同意同比例减少各自认购的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清洁能源发电类项目、能源服务类项目的建设和收购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出售方
能源服务类项目		1	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	–
		2	综合能源需求侧管理服务项目	–
清洁能源发电类项目	收购项目	3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85%股权	江苏协鑫电力有限公司
		5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	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项目	6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协鑫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
		7	昆山蓝天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
		8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495MW风电项目	–
		9	协鑫黄骅燃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
		11	润阳经开区协鑫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一期)	–
其他		12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协鑫有限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资金需求轻重缓急等情况,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低于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则募集资金将依照募投项目顺序依次投入实施,不足部分由协鑫有限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公司在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共同按照其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 锁定期安排

配套融资认购方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 决议有效期

本次配套融资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就本次交易编制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文件。

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望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藤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坤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臻荟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朱钰峰、王蔚、无锡腾宇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藤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坤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臻荟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臻荟”)及自然人朱钰峰、王蔚。该等特定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一)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公司本次交易包括两项交易内容:(1)公司通过向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其辰持有的保利协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100%的股权;(2)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等八方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础上实施,但募集配套资金实施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标的资产

1. 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协鑫有限唯一的股东上海其辰。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其辰所持有的协鑫有限100%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定价原则

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预估值为45.38亿元,根据预估值及交易双方初步协商作价结果,协鑫有限100%股权暂作价为45亿元,最终评估值将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正式出具的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以上述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损益归属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全部条款生效且本次交易可实施后,交易双方签署《标的资产交割确认书》之日为资产交割日。资产交割日所在月份之前一个月的最后一日为交割审计基准日。

自评估基准日(不包括评估基准日当日)起至交割审计基准日(包括当日)止,标的资产因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因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上海其辰承担,并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公司予以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

本次交易中,公司向上海其辰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协鑫有限100%股权,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即交易对方上海其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增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对象为上海其辰,上海其辰以标的资产作价进行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新增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首次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经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股份总数239,942,41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6.7股,共计转增160,761,415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除权后的交易均价的90%为4.83元/股。因此,截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83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发行数量

上海其辰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获得的新增股份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上海其辰依据前述公式计算取得的对价股份数量精确至股,对价股份数量不足一股的,上海其辰自愿放弃。

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预估值为45.38亿元,根据预估值及交易双方初步协商作价结果,协鑫有限100%股权暂作价为45亿元,预计本次交易新增股份的发行数量为931,677,018股。

公司最终向上海其辰发行的股份数量,以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和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数量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数量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新增股份的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上海其辰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及上海其辰履行完毕其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如需)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 新增股份的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涉及的新增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交易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交易后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 业绩承诺及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

盈利预测补偿主体上海其辰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协鑫有限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并就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不足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情况对公司进行补偿。

上海其辰初步承诺协鑫有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630万元、41,680万元、42,420万元。如本次交易未能于2016年度实施完毕,则上海其辰进行盈利预测补偿的期间相应延长一年,即上海其辰承诺,协鑫有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0,630万元、41,680万元、42,420万元和42,750万元。如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协鑫有限扣非归母净利润超过前述约定的同期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以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上海其辰的同期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

如标的资产在盈利预测补偿期实现的累积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各方确定的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上海其辰应按照约定进行现金补偿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在盈利预测补偿期内,霞客环保进行年度审计时应对协鑫有限当年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与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由负责霞客环保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于霞客环保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时对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承诺期内,协鑫有限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上海其辰应当对霞客环保进行补偿。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开展的募投项目均独立实施,单独核算,损益不纳入当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和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计算范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若用于补充协鑫有限的流动资金和银行贷款偿还,则在计算协鑫有限当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时,按照“实际使用金额×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计算方式相应扣除。

盈利预测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补偿义务发生时,上海其辰优先以其通过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方式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上海其辰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上述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如发生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低于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而需要上海其辰进行补偿的情形,霞客环保应在需补偿当年霞客环保年报公告后按下述公式计算确定上海其辰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向上海其辰就承诺补偿义务事宜发出书面通知。公司在需补偿当年霞客环保年报公告后30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补偿事宜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法律法规的要求提交股东大会、(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进行审议,霞客环保应于股东大会、(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审议通过股份补偿事宜之日起1个月内对应补偿股份以人民币1.00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

若前述股份回购事宜因未获霞客环保股东大会或(股东持有人会议(如需)审议通过而无法实施的,则上海其辰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2个月内,将应补偿股份赠送给霞客环保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霞客环保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霞客环保扣除上海其辰及一致行动人(如有)股份数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的评估价值分析原理,采用的模型、选取的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预期各年度收益和现金流量评估依据及评估结论合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交易标的评估定价公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判断后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完整可过户,不存在违反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外商投资、金融、证券等法律、法规的情形,且标的资产为经营性资产,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公司予以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